

原民會向立法院業務報告

首次以原住民族文字書寫

原住民族委員會夷將·拔路兒 Icyang·Parod 主任委員今日赴立法院進行業務及 109 年預算編列報告並備詢。夷將 Icyang 主委表示，立法院於 106 年 5 月 26 日通過了「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」，為了落實原住民族語言是「國家語言」的目標，所以特別以一段阿美族語向委員會報告。並首次使用原住民族語的排灣族語、阿美族語之文字書寫，呈現在業務報告的封面及內文其中一段。

原民會表示，未來各項業務的推動，都會秉持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的立法精神，逐步建構使用原住民族語言的友善空間。

夷將 Icyang 主委「原住民族委員會業務報告與 109 年度施政計畫及預算編列情形（口頭報告）」全文供參如附件。

業務承辦人：黃銘廷專員

連絡電話：(02) 8995-3116

